

利用信息网络侵害人身权益民事纠纷案件维权教程

摘要：

本文阐述了在微博平台中，自身作为利用信息网络侵害人身权益民事纠纷案件中的受害人时，应采取的合法且有效的维权流程，并附文了相关法律规定。

本文为转载，来源网络

如果你觉得微博上有人肆无忌惮地伤害您，您又不知道 TA 是谁、不知怎么告 TA，一步一步这样做：

1. 找你居住地的公证处，要求公证这些令你觉得受到伤害的帖子。通常大约 1000 元左右。注意：您要亲自去一下公证处，可以电话预约。保留好发票！有人最后会报销的。居住地的含义是你现在居住的地方而不是户籍地，只需要有暂住证或居住证。
2. 在你居住地的法院，提交诉讼。诉讼费约 50 元。如果觉得写诉状头疼，可以延请你信任的任何人，甚至不一定是执业律师。诉讼制度改革后，法院目前对此类诉状基本去了就受理。律师费高低不等，不过不会白花钱的，把发票放好，最后也会有人报销。所以强烈建议找个律师并给予全面授权，TA 会为您办很多事情，包括并不限于全权代理您出庭，您自己都可以不去。我实践的时候，根本不想看见那些人，所以我一次都没出庭。最后直接得到了胜诉的结果。
3. 重点来了，你要告的第一个人（法人）是新浪微博（微梦创想公司）。你要求他提供侵权人的信息。依据两高的司法解释（具有法律效力，附后），你的诉求会被法院支持。这时候，已经非常娴熟的微博律师会提出和解。你答应就好：给出涉嫌侵权人的信息，我就撤销对你的诉讼。这是庭前和解，具有法律强制效力。
4. 她（我遇见的真是新浪微博的美女律师）很快会给出你希望找到的那个人的一大堆信息，包括他最近几年每一个帖子的 IP 地址，发微博的手机号如果他带 V，还有所有认证信息，包括身份证号码。
5. 你如约撤销对微博的诉讼，追加那个你终于得到个人信息的、你真正想告的人，开始进入正常的诉讼环节。
6. 胜诉，申请强制执行。

细节处理。如果您请了律师，TA 也会知道这些：

1. 拿到了微博提供的信息，比如一些 IP 地址、电话号码等等，你还是

无法查出他的身份信息，导致法院无法进入正常的诉讼程序，怎么办？律师可以填写附图的表，请法庭协助调查。很快，你就能知道他或者她叫什么、身份证号码、身份证上的地址（很重要）了。

2. 不知道他当前的地址，怎么送达传票？要求法院按照身份证上的地址邮递。如果因为未被签收、拒收等等原因退回，就更好了。你这时可以要求进行“公告送达”，手续费大约几十元到200元不等。发票也存好。公告会出现在某个法院指定的报纸上：XXX，某人已向你提起诉讼，请于什么时间之前与谁联系……TA还不理？最好了。公告刊登60天后视同送达，法庭将在公告后择日开庭。TA不出现？最好了，法庭将缺席审理，并视同对方放弃质证和答辩权。这时候你只要回答审判员或合议庭的问题就好了。
3. 对方拒不执行怎么办？你的诉讼请求要包括要求对方公开赔礼道歉（很重要）、删除帖子、负担诉讼费、律师费、公证费、公告费及精神赔偿。判决生效后，你可以去执行庭请求强制执行。删帖子好办，法庭出个文，微博会照办的。赔偿也好办，你有他的名字和身份证号码，执行庭会查出他的银行卡并强制扣除，不够扣的，他就是老赖，上黑名单。赔礼道歉的部分，你一定要要求：在微博置顶道歉N天（多少天你和律师商量，一般是7-15天）或（很重要！）在微博首页或你所在城市的报纸刊登判决书摘要N天。这样，如果他拒绝在他的微博道歉，你可以申请强制执行刊登判决书摘要。其成本由被告承担，通常需要几十万到上百万元。如果不给钱，当然也是强制执行，他卡上钱如果不够，可以列入老赖，直到给付为止。在此期间你可以公开征求对方财产线索，如房产、汽车、股票等，如果获得，可报告执行庭实施查封、拍卖。
4. 如果对方是体制内的人士或者党员团员，不要忘记将此诉讼和执行情况，整理成文件，发给TA的主管纪检监察部门。依据新党规100条，有TA好看的。附带说一下，还有被我诉讼、判决生效后的人迄今没有履行。别忘记，我在一定的时效内可以随时申请强制执行。去执行庭填个申请表，10分钟的事儿。我什么时候想起来去填报，看我高兴。
5. 对方只是转发我可以告TA吗？可以，而转发的阅读量越大，责任越大。详见附录的第十条。

附录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利用信息网络侵害人身权益民事纠纷案件适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规定摘要（最高人民法院审判委员会第1621次会议通过）。

案情在 50 万元以下的范围内确定赔偿数额。